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决议公告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本行）董事会于 2026 年 6 月 18 日以书面形式发出会议通知，于 2026 年 6 月 26 日在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55 号本行总行召开会议。会议应出席董事 13 名，亲自出席 13 名。高级管理层成员列席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法律法规、《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简称《公司章程》）以及《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简称《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会议由廖林董事长主持召开。出席会议的董事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投保责任险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 13 票，同意 1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关于审议《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推荐与提名董事候选人规则（2026 年版）》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 13 票，同意 1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关于刘芳女士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相关专门委员会任职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 13 票，同意 1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为确保董事会及其专门委员会正常运作，董事会审议批准刘芳女士

担任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社会责任与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风险管理委员会、美国区域机构风险委员会委员。

以上任职与刘芳女士的非执行董事任职同步生效。

特此公告。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六月二十六日